## 全市各级整改腾退超标办公用房

### 其中,冠县腾退6套县级领导干部周转房

本报聊城2月27日讯(记者 张跃峰) 从前一个人一间

你妖峰) 从前一个人一间 办公室,现在多人一起办公。近 日,聊城各级陆续整改腾退超 标办公用房,其中,冠县还加大 周转房清理力度,腾出县级领 导干部周转房6套,住县委招待 所的县级领导干部全部人住周 转房。

最近,市民到市发改委、市 民政局等部门办事,发现办公 格局悄然发生变化。据介绍,单 位结合当前聊城正在开展的党 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,按 照《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》有关标准,结合办公用房面积进行了认真核定,对超标准占有、使用的办公用房,进行了整改腾退。"最初我们科级以上干部一人一间办公室,现在有的办公用房面积较大,得3人合在一块办公。"

各县(市、区)也相继推出 了实施方案,东昌府区、冠县、 临清等已腾退完毕。据冠县相 关负责人介绍,冠县县委常委 一班人带头整改,全县已腾退 办公用房6900平方米,还加大 周转房清理力度,腾出县级领导干部周转房6套,住县委招待所的县级领导干部全部入住周转房,明确规定按时交房租,水电费,今后在招待所就餐一律自行付费。

据了解,针对腾退超标办公用房,大多部门及县(市、区)均是领导带头,一些单位、部门能调整使用的办公用房调整使用,能分割使用的分割使用,能合并使用一处的合并使用。

腾退过程中,有的单位采用

公;有的采用"领办制",由科级 干部与分管科室联合办公,使办 公用房符合规定标准;一般工作 人员采用大开间集中办公方式, 一般3人至5人集中办公,有的较 大房间8人以上集中办公,极大 地提高了办公室利用率。

临清还规定, 腾退出的办公用房, 确因工作需要并经批准公示后, 可调剂一部分作本部门本单位的对外服务或业务技术用房, 其余全部纳入办公用房管理部门办公用房统一调配范围。

# 展露

27日上午,正在改 扩建中的孔繁森同志 纪念馆外部面貌初显。 据悉,该纪念馆去年开 始实施扩建改陈工程, 展厅面积由原来的500 平方米扩大到1500平 方米。

本报记者 李军 摄



全市专项整治重点行业领域

### "不能确保安全,一律停产整顿"

本报聊城2月27日讯(记者 李璇 通讯员 姜哲)

"要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生产 责任事业,一律序产整顿。"26 全的企业,一律停产整顿。"26 日下午,在聊城市政府安委会 全体成员(扩大)会议上,一次 府安委会副主任、副市关全会政 振严肃指出,今年是"安全重大 ,受工资。 一个业领域专项整治,健全和完 等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建设是 一项重点工作。

洪玉振指出,做好"两会" 期间安全生产工作是当前一 项首要的政治任务,不容有 失。安全生产关乎社会稳定, 社会稳定是当前压倒一切的 政治任务,对于"两会"期间的 安全生产工作,要做到思想上 高度重视,措施上更加有力, 行动上更加落实。

同时,要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检查活动,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,坚决消除一切不安全因素和事故隐患,全力保障全市安全生产形势稳定。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全面分析本辖区、本行业、本单位存在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,全面落实

各环节、各部位的安全责任和保障措施,坚决防止较大以上 事故发生。

洪玉振强调,重点行业领域也是安全生产事故易发、多发的行业领域,在这个关键时期,更要突出抓好重点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。道路交通、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人员密集场所、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要组织力量、抽调精干人员开展专项检查。

要抓好危险化学品生产、 经营、储存、运输等各环节安 全监管。"平安行·你我他"行 动要进一步深化,强化路面管控,严查道路交通非法违法行为。要深入排查人员密集场所和高层、地下公共场所的火灾隐患,重点防范群死群伤事故发生。最后,洪玉振强调:"不能确保安全的企业,一律停产整顿,毫不含糊、毫不手软。"

会上下发了实施方案,要求全面检查涉及安全生产的相关证照资质,严厉查处无证或证照不全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,到8月份仍未依法取得相关证照的,将依法关闭取得

#### 城市低保提高到 每人每月360元

本报聊城2月27日讯(记者 邹俊美 通讯员 张庆华) 27 日,聊城民政工作会议召开,会议 部署,2014年,城市低保由每人每 月330元提高到360元,农村低保 由每人每年2200元提高到2400元, 确保完成新增养老床位4100张。

会议提出进一步提高各项社会救助标准,达到西部城市低保人数覆盖率为人口总数的4%,城市低保平均水平由每人每月360元。达到全省2013年城市低保平均标准421元的85%以上。农村低保保障标准由每人每年2200元提高到每人每年2400元,全市城乡低保补助水平分别不低于城市低保标准的60%,农村伍保标准的70%;农村五保集中供养标准由每年3600元提高到4800元,分散供养标准由2520元提高到3360元。

2014年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,扩展社会福利服务,全市新增养老床位4100张,新建城市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50处,新建县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2处。建设完善农村幸福院。建立困难家庭养老服务制度。

落实城镇"三无"、80周岁以 上低保老年人高龄津贴、孤儿基 本生活费发放工作,最低发放标 准为,孤儿基本生活费集中供养 每人每月不低于1200元发放,分 散供养每人每月不低于720元。80 周岁以上低保老年人高龄津贴发 放标准为:80周岁-89周岁每人每 月不低于100元;90周岁-99周岁 每人每月不低于200元。分散供养 的城镇"三无"人员每人每月不低 于当地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 准的150%实行分类施保。社会福 利机构集中供养的城镇"三无"人 员,由福利机构提供相应生活照 料。收养人员伙食费为每人每月 590元,服装费为每人每月125元, 零用金为每人每月115元,公用经 费开支部分床位费按照每人每月 660元执行。

福利彩票销售确保完成全年4.9亿元,力争5个亿。"慈心一日捐"继续搞好,确保全市募集9000万元,力争达到1个亿。用好管好慈善资金。